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风险提示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浙商证券”)作为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创兴智能,证券代码:835273,以下简称“创兴智能”、“公司”)的主办券商,特做出如下风险提示:

近日,主办券商分别收到以楼杭方为代表的创兴智能董事会出具的《关于第四次督促东台创云智能纺织设备机械有限公司及梁景波先生协助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的函》及刘双军为代表的创兴智能董事会出具的《关于要求立即移交公章及公司账册的催告函》。

在上述函件中,以楼杭方为代表的创兴智能董事会希望其全资子公司东台创云智能纺织设备机械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梁景波能尽快提供财务资料以利于 2017 年年报审计及年报披露。

以刘双军为代表的创兴智能董事会则认为在 2017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创兴智能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已重新选举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同意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等。同时,新的董事会成员已重新选举创兴智能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法定代表人等。有鉴于此,以刘双军为代表的创兴智能董事会希望接收创兴智能的公章及公司账册以便于创兴智能恢复经营及年报披露工作。

综上，主办券商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截至目前，创兴智能控制权之争尚未结束，创兴智能可能因该事项导致年报不能及时披露而存在被摘牌风险。

